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Wind金融终端数据显示，截至2020年11月4日，公司PE（TTM）倍数为250.804倍，公司所处行业电气设备行业指数PE（TTM）倍数为51.41倍，公司当前的市盈率显著背离同行业的平均水平，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2020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3,330,250.21元，比上年同期下降0.2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994,546.99元，比上年同期下降63.44%，公司整体盈利处于较低水平。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与经营业绩等基本面情况没有明确的匹配关系。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谨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通合科技，证券代码：300491）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0年11月2日~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41.4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促进业务发展，公司拟启动再融资计划，但该计划尚处于前期可行性论证阶段，再融资的方式、发行方案等尚未确定，公司也尚未聘请包括保荐机构在内的任何中介机构，该计划最终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若后续有相关进展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内幕信息保密义务。除前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0年9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公司特定股东杨雄文先生及宏源汇富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杨雄文先生于2020年7月24日至2020年9月3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共1,499,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3%；宏源汇富于2020年8月25日、2020年8月27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共1,112,4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9%。

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控股股东马晓峰先生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延期购回业务，质押到期日从2020年9月30日延期至2021年3月31日。

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持股5%以上股东李明谦先生，

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667,84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超过1%。

公司于2020年11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高级管理人员陈玉鹏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99,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5%。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四日